

证券代码：300559

证券简称：佳发安泰

公告编号：2018-021

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8 日下午 1:3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坤先生主持。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刊

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3,43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同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39,524,600 股。

详情请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利润分配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佳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8 日